

重庆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关于 《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项目 面向中小微企业意向性遴选公告

根据《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要求，重庆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拟参加该项目投标，现面向社会公开邀请符合本项目采购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参与分包意向企业遴选。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遴选数量与服务时间

（一）遴选数量

本项目遴选 1 家中小微企业。

（二）服务时间

按照《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政府采购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二、招标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中标人 数量(名)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 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大渡口区五一互助片区城镇用地 专题研究	38.4	1	其他未列明行业

注：供应商报价金额应位于预算金额范围内。

三、工作内容、成果和要求

（一）工作内容

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国土空间规划现状基数转换成果为基础，利用相关资料，按照《重庆市国土空间“一张图”（现状城镇用地）认定规则》要求，对范围内用地进行逐

一认定，分类统计面积，建立认定成果矢量数据库、编制成果图件。具体工作如下：

一是资料收集与准备。收集“批、供、用、补、查”等自然资源管理资料、专项规划等拟建设项目资料，按照规范标准进行数据格式转换、坐标统一，制作工作底图。

二是开展地类认定。按照未批先建用地、现状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存量城镇用地（已审批未建设的城镇用地）、其他等四种情况明确认定规则，并分别认定。

三是建立地类认定矢量数据。按照矢量数据建设标准，逐地块建立矢量数据，编制电子图件，并完成举证材料制作

（二）工作成果和要求

1. 成果形式：成果数据库、举证材料制作（电子版 PDF 扫描件）、成果图件（含电子及纸质版图件）。

2. 必须满足甲方提出的项目质量、时间及其他相关要求。

3. 固定技术服务人员要求具备相关工作经验且不少于 2 人，随时响应甲方需求。

（三）其他要求

供应商不得独自参与《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项目投标，不得参与《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项目其他投标单位的意向分包。

四、报名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第 1 项，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5 项需提供书面声明。）

（二）特殊资格条件

1. 符合《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要求的中小微企业。
2. 资质要求：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上资质。

五、报价函的编制

1. 报价函采取独立密封的方式，封包上写明报价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及“报价函”字样，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2. 报价函文件格式：

1) 报价明细说明（格式自定）

2)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详见《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5) 小微企业声明函（详见《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 6) 资质证书
- 7) 报名资格条件声明函（格式自定）
- 8) 拟投入技术团队（提供相应的资格证书和职称证书，格式自定）
- 9)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可根据公司情况选择自附，包括工作思路、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公司简介等，格式自定）

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每套纸质投标文件须在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副本应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 若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2) 如果投标文件通过邮寄递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内、外两层封套密封。

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投标

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六、评审标准

本次遴选工作拟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供应商总得分为报价、技术、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后相加，满分为 100 分。

综合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值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20%)	20分	满足资格条件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2	技术部分 (30%)	30分	1.根据供应商提供方案的内容完整性进行评分。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性强、技术可行性强，得15分；内容完整、科学合理较强、技术可行性较强，得10分；内容完整、科学合理一般、技术可行性一般，得4分；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根据方案提供的成果质量、进度控制等进行评分。成果质量高、进度控制合理性强、工作效率高，得15分；成果质量较高、进度控制合理性较强、工作效率较高，得10分；成果质量一般、进度控制合理性一般、工作效率一般，得5分；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3	商务部分 (50%)	业绩 (15分)	供应商承担过永久基本农田类或土地调查类相关项目的，每提供1个项目业绩合同，得3分。最高得15分。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及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保密安全及成果质量 (10分)	供应商同时获得信息安全管理体、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0分，获得其中1项得5分，未提供得0分。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及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人员 (25分)	1.项目负责人(10分)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测绘专业正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注册测绘师以及注册信息安全管理人员的，得10分；具备其中两项得6分，只具备一项得3分，否则得0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和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值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p>2.技术负责人（5分） 拟投入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同时具备自然资源或测绘专业正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注册测绘师的，得5分；具备其中一项，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3.组成人员（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除外）（10分） 拟为本项目服务的人员具备土地管理或测绘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1分，满分10分。 注：以上人员均不得兼任。</p>	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七、报名及入围方式

（一）报名方式

请有意参与此次遴选的供应商，于2024年9月3日18:00前将上述要求的资料（所提供材料都必须加盖单位鲜章）提交至重庆市规划设计研究院1103会议室。（联系人：付老师，13658383851）

（二）入围方式

重庆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将组织院职能部门、业务部门及院外专家于2024年9月4日上午9:30对报名单位提交的资料采用综合评标法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将在院官方网站上公示，并于中标供应商签订分包意向协议。

若我院中标《大渡口五一互助片区用地详细规划研究》项目，将按院相关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分包合同。若我院未中标，不对参与遴选的供应商进行任何补偿。

重庆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2024年8月29日